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临时董事会的会议通知要求。会议于2023年6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其中董事金晨皓、独立董事张学军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）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郑期中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4日